

证券代码：688213

证券简称：思特威

公告编号：2024-055

思特威（上海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 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思特威（上海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及2024年9月2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自2024年10月11日至2024年11月22日，公司新增回购股份297,803股并于2024年11月22日完成注销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，公司股本总额由“400,010,000股”变更为“399,712,197股”。

综上，公司注册资本由“人民币400,010,000元”变更为“人民币399,712,197元”。

二、股东大会授权情况

2024年9月27日，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，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对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、办理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。

综上，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

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

鉴于回购股份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、股本总数变更的情况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,001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,971.2197 万元。
2	第二十三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0,001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	第二十三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9,971.2197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登记、备案的内容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特威（上海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4 日